

证券代码：831403

证券简称：庆功林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哈尔滨庆功林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7 日 8：3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7 日 12：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哈尔滨庆功林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四) 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七) 审议《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nnq.cc）上刊登的《哈尔滨庆功林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和《哈尔滨庆功林泵

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年5月17日7：30——8：30

（三）登记地点：

哈尔滨庆功林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颖

地址：哈尔滨庆功林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邮编：150038 联系电话：0451-55139168 传真：0451-55113614

（二）会议费用：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哈尔滨庆功林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